

## 要这样成全基督的律法—学生事务主任殷言老师

最近在一个教会肢体的婚宴中，遇见一位几年前因家庭问题违反了教会纪律的肢体，在事件中他悄然离开教会，没有再跟任何人联络。重遇当晚，只见他强颜招呼亲友外，就是孤孤单单的站在一旁。圣灵感动我走到他的身边，问候一下他的近况，心里希望他知道主仍然爱他，但之后已看不到其他弟兄姊妹和他接触了。

但感谢神，过了不久就看到曾经是这位肢体的团契导师主动走到他身旁，把他领到团契坐的那一桌，让大家可以正面和他打招呼。很奇妙，这个举动以后，教会的其他弟兄姊妹便主动的和这位肢体接触，友善地和他攀谈起来。看到这个场景，脑海中就浮现了加 6：1—2 的经文，“弟兄们，若有人偶然被过犯所胜，你们属灵的人就要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……你们各人的重担要互相担当，这样就会成全基督的律法。”《和修版》

其实在过去牧会的日子，纪律问题是常见的挣扎。当有弟兄姊妹被罪恶所胜，是要惩治他，让他在惩罚中学习改过，或是隐恶扬善，不让其他人知道，只凭三两个人用爱心静静的规劝、帮扶，等他有一天能悔改认罪。这两者之间总有人持不同意见，有时候还引起激烈的讨论，因为大家都有自己的支持点和依据。

如果我们在指引中参照圣经，律法的大前提是爱，我们要爱人如己，要彼此相爱，那怎样运用在纪律惩处的场景呢？虽然保罗在林前 5：9—12 说道，我们有责任要审判教内的人，指出他们的问题，而且对待那些犯罪的人的态度是“不可跟他交往，就是跟他吃饭都不可以”《和修版》。但保罗所指的，却是那些对所指明的恶行屡犯不改，不听劝戒，习以为常的人，并不是指偶然被过犯所胜的肢体，这与加 6：1 是不谋而合的。保罗清楚指明“若有人偶然被过犯所胜……就要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”，他认为要这样才能成全基督的律法。当然保罗对帮助这些肢体时有一些附带的原则，就是要留意自己能够先站立得稳，免得被迷惑，救不了人却让自己跌入罪坑之中。

在教会设立纪律，相信是要提醒人，神是公义的，要从罪中悔改，并不只是要给犯罪的人“定罪”。意思是教会的责任并不是就此完结，乃是要扶持软弱者真正摆脱罪的辖制，重新在主里把生命建立起来。犯罪的肢体除了要知罪、认罪、赦罪以外，还须要得到原谅、接纳，真正体现耶稣基督是爱的真理。近年看到一些教会决心要处理罪的问题，不容罪孽留在神的家里，但很多时候，工作就停在惩处或开除会席而已，公义有余，慈爱不足。又有些教会只一味的爱，不但不敢指出罪，有些指出罪后却只规劝不要继续犯，没有严格地要求犯罪者彻底改过，亦没有跟进。这样，对犯罪的肢体固然达不到挽回的作用，反之，其他信徒看在眼里，只觉得教会默许信徒有这种犯罪行为，于是大家便依样画葫芦。

曾经听过这样的一个过案，某教会有肢体发生婚前性行为，并且有了孩子。当教会知道后，就成立了纪律小组，成员包括传道牧者，了解他们犯罪的始末，并且让肢体为此向神认罪悔改。之后教会亦简单向会友交待事件及惩处，让其他肢体引以为鉴，但更重要的，是希望大家都为这对弟兄姊妹祈祷，为他们悔改的路守望。事件并没有就此完结，纪律小组继续跟进

辅导，定期约见他们，关心他们，重新在真理中建立他们的生命。当孩子出生了，教会为他们的孩子祝福之余，请这对弟兄姊妹分享他们的心路历程，让大家一同见证他们的悔罪、成长与感恩，并且为这个家庭送上祝福。这对弟兄姊妹分享他们真的感到大家的陪伴，也多谢大家的接纳，他们身心灵都得到治疗和安慰，而且很乐意继续在这个家成长。

我们明白世上没有什么绝对好的方法，但当我们回想我们软弱、犯罪，我们仍然死在罪恶过犯的时候，主耶稣无私地爱、无言地接纳我们，使我们能够在他的生命里成为了新造的人。如果今天在我们身边有肢体偶尔被罪恶所胜，我们能否学习主耶稣，以公义与慈爱并行，乐意陪伴他们走悔改、更新的路？

欢迎浏览良友圣经学院网站 <http://new.ltshk.net/>，或 <https://lts33.net>，电邮至 [school@liangyou.net](mailto:school@liangyou.net) 联络。